

工程编号：44039220260526002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铁置业 2026-2027 年度工程维修供应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文件

投标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25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 <u>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10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u>
2	项目经理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 <u>担任同类工程项目经理的业绩（不超过 3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u>
3	项目经理社保	<u>项目经理提供本企业不低于连续 1 年 社保。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u>
4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 <u>担任同类工程技术负责人业绩（不超过 3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证明资料还可为该业绩的业主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u>
5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u>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要求提报财务报表汇总表</u>
6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u>2023、2024 年财务报表</u>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投标人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项目所在地	在建或已完工
1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铁置业 2024-2025 年度工程 维修供应商	350	深圳市	已完工
2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南园街道老旧小区改 造工程	1830. 57	深圳市	已完工
3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 改造工程（第一批）	1326. 38	深圳市	已完工
4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 办事处	2023 年莲花街道老旧小区改 造工程（第一批）施工	1279. 67	深圳市	已完工
5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 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 村）	1126. 60	深圳市	已完工
6	潍坊潍扬置业发展有限公 司	潍坊中心 1#楼室内装修改造 工程	1015. 20	潍坊市	已完工
7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 中心	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 房维修改造工程	850	深圳市	已完工
8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建设 和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2025-2026 年度福田区保障 性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735. 25	深圳市	在建
9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 办事处	2022 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 造工程（III 标段-新阁小区 2 栋）	485. 47	深圳市	已完工
10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保障 事务中心	2021 年度罗湖区保障性住房 修缮项目	484. 63	深圳市	已完工

业绩一：深铁置业 2024-2025 年度工程维修供应商



荣誉证书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评为2025年度深铁置业

金牌供应商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正本(副本)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STZY-1014/2023

工程名称: 深铁置业 2024-2025 年度工程维修供应商

发 包 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深铁置业 2024-2025 年度 工程维修供应商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发包人）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照比选结果及比选文件要求，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房屋修缮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合同组成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
2. 中选通知书；
3. 规范标准及有关技术文件；
4. 单项维修施工委托单；
5. 维修技术方案或维修工程内容确定表；
6. 比选文件；
7. 参选文件及澄清回复文件；
8. 甲方有关通知及会议纪要；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或变更的书面记录、信函、传真文件等

服务内容和范围

第二条 乙方服务内容和范围：根据《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维修管理工作指引》、《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第



三方维修单位管理规定》的要求，负责比选人委托的工程维修工作类型，含非正常维修、紧急维修等的勘查、维修方案编制、维修施工、竣工资料编制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室内外设施、设备、构筑物、附属物、管道、线缆等部位的维修或零星维修。其他根据比选人需要安排的作业内容。具体维修内容和预估造价由甲乙双方通过签订《维修单位委托单》约定。甲方有权调整、取消维修项目或增加、减少维修项目工作内容，乙方不得对工程服务内容和范围发生变化提出任何额外索赔，并保证按合同要求完成减少或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

主体资格

第三条 乙方必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和相应的专业资质。

第四条 乙方须设立项目管理组负责本合同约定服务事项的实施工作，项目管理组成员及资格最低要求如下：

- 1) 项目经理 1 名：二级以上建造师注册资格(建筑工程)，持安全资格证书（B 类）近三年从事维修维保类（含修缮）、装饰装修类似工程业绩。
- 2) 技术负责人 1 名：具备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3) 安全员 1 名：持安全资格证书（C 类）。
- 4) 造价员 1 名：造价员资格证书。
- 5) 电工 1 名：持特种作业操作证。

第五条 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将项目管理组成员任命书及成员信息报甲方备案。项目管理组成员应相对固定，如乙方更换项目经理及授权人，乙方须提前 1 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经甲



方同意后方可变更，并重新备案。若乙方履约不力，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项目经理。

第六条 乙方须指定技术管理员手机号码作为接收项目信息的专用号码，并保证该号码的收发信息畅通。并保证技术管理员在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内常驻。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将该号码的授权书报甲方备案。

第七条 合同实施期间，乙方的营业执照、资质范围等级、主体分拆合并等重大事项变更，须告知甲方。乙方任命的项目管理组成员资格证、上岗证等资格文件以及有关设备合格年审证等证件过期、变更、注销等应告知甲方，乙方应及时补充人员或设备满足项目实施需要。

第八条 乙方项目管理组管理人员须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协调能力和服务意识，并具备较强的紧急维修组织能力和服务意识。

保证金

第九条 乙方收到中标中选通知书后，须在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 35 万元的履约保函作为履约保证金后，方可签订合同。逾期未提交者，视为弃权。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因违约事项被甲方扣减后，乙方须及时补足履约保证金（15 日前当月内补足，15 日后下月补足）。

第十一条 签订本合同时，乙方须将工程款收款账号、工程款签收人报甲方备案。

承包商考评

第十二条 甲方根据相关标准规范并结合维修项目特点，根



据《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同单位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试行)》及有关办法、规定对乙方考评。

第十三条 如乙方出现维保不力的情况,甲方可对乙方采取暂停或终止乙方承接资格等措施。考评情况可作为下一轮比选采购的评分参考依据。

第十四条 甲方实行样板维修考评。甲乙双方合作初期(通常为第一次单项维修施工委托),乙方须按单项维修施工委托单及相关技术、材料、工艺要求,完成样板维修项目施工。样板维修通过竣工验收后,乙方须严格按照样板项目的标准开展后续维修服务工作。

第十五条 如甲方考评须罚扣乙方违约金时,直接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单项维修施工委托

第十六条 甲方可根据管理需要,按以下原则委托单项维修工程:

维修不受区域限制,甲方根据工程特点、承包人服务水平、承包人已承接的工程数量等情况在符合资格的承包人中进行任务分配、调剂或抽签确定。

第十七条 如经考评,乙方被暂停或停止维修项目承接资格,甲方将从其余符合考评资格条件的承包人中确定一家承包人,承接乙方任务区域内的维修任务。

第十八条 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甲方委托的紧急维修、抢修任务,或接受任务后不作为的,甲方可依据《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同单位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试行)》及有关办法、规定考评处理。



一致的，以最新的标准、规范为准。

施工工期

第四十七条 服务期：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0日。具体各委托任务开工日期以签发的维修通知为准。单项维修项目的施工工期根据维修工程量、维修事项的紧急程度，由《维修单位委托单》约定。

第四十八条 乙方须准确掌握维修方案和单项维修施工委托单要求，按现场实际情况认真编制维修施工进度计划。

第四十九条 根据施工进度计划，乙方应合理配置人员、机械、材料等资源，重点控制关键工序的质量、工期。

第五十条 单项维修项目竣工时间规定如下：

竣工验收合格的，竣工时间为乙方申报竣工验收时间；

竣工验收不合格，整改后重新组织竣工验收并合格的，竣工时间为重新申报竣工验收时间。

如甲方接到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申请后，未能及时组织竣工验收的，延迟时间从工期中扣除。

第五十一条 单项维修项目，无正当理由，无法按期竣工验收的，甲方依据有关办法和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理。

第五十二条 单项维修项目超工期无正当理由7天的，甲方可终止对应的单项维修施工委托单，并暂停乙方承接资格一个月。乙方须在单项维修施工委托单终止后5天内退出施工场地，并将已完工程移交甲方。甲乙双方根据已完工程量进行结算。

第五十三条 非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乙方应在3天内提交《工期延长申请表》、书面说明至甲方。经核实后，工期可按核实结果进行延长。



第五十四条 甲方、房屋使用方等因乙方工期延误产生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相关损失费用。

现场签证

第五十五条 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审定的维修方案和《单项维修施工委托单》的维修内容进行维修施工，无特殊情况，不予签证。如确因现场实际情况导致不得不进行现场签证时，乙方应在签证内容实施前 5 天将签证原因及事项报甲方核实批准。乙方在取得甲方书面许可后，方可进行签证内容施工。

第五十六条 未经甲方确认的现场工程量变更和现场签证所发生的费用，甲方可不予支付。

工程验收

第五十七条 隐蔽工程隐蔽前须报甲方或甲方委托人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对隐蔽工程进行隐蔽。乙方应做好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甲方对隐蔽工程验收情况进行抽检或巡查。

第五十八条 竣工验收前，乙方应进行自检。乙方自检合格后，报甲方验收合格，乙方结清施工现场用水用电费用，将结清费用单据及房屋钥匙（如有）交甲方指定人员，并向甲方申请竣工验收。维修工程质量须符合合同约定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要求。

第五十九条 竣工验收按甲方制定的相关工程验收办法进行验收。维修工程须由甲方、乙方两方进行现场验收；甲方或甲方委托人对维修工程进行现场复核，并严格考评。有人居住房屋的维修。

第六十条 竣工验收时，参与验收各方须根据现场情况，共



同核实完成工程量，并签署核实意见。竣工验收通过后，各方共同签署工程验收证明。

第六十一条 单项维修工程未通过竣工验收的，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申请竣工验收。同一空房维修项目三次竣工验收未通过，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同一有住户居住的房屋维修项目两次竣工验收未通过，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累计情况及相应违约金，按考评办法进行处理。

第六十二条 项目竣工验收移交前，施工场地范围内所有乙方完成的成品、半成品均由乙方承担保护责任。竣工验收通过后，乙方将需要移交的设施设备移交相关各方，并办理移交手续。

劳务分包

第六十三条 乙方承接的单项维修工程必须由乙方自行完成。乙方不得将项目进行转包、违法分包，不得雇佣无劳动合同关系的人员进场施工。

第六十四条 乙方将劳务进行分包的，应将劳务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分包单位，并与劳务分包单位签订劳务分包合同。乙方须按劳务分包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务费用，并定期将劳务工人工资支付证明报甲方核查。

第六十五条 乙方应及时结清雇佣工人工资。如因乙方劳资纠纷引起工人群体性事件，或对甲方名誉造成损害，甲方可终止本合同，全部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工程数据

第六十六条 维修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须按甲方提供的工程数据样板格式做好工程数据签订、整理工作。工程数据须与项



目实际进度情况同步。无特殊情况，甲方不予补办工程数据。

第六十七条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报送以下竣工资料：

1. 《单项维修施工委托单》；
2. 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已完成维修工程量；
3. 设计变更图纸、变更令；（若有）
4. 施工现场签证；
5. 竣工验收单；
6. 材料进场报验单及相关合格证书、报告等；（若有）
7. 结算书（须造价员签章）。

第六十八条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须在 7 日内将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报甲方审核。竣工数据审核完成，返回乙方，乙方接到竣工数据 7 日内将符合要求的结算资料报甲方。乙方违反以上约定，甲方可依据《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同单位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试行)》中“未按期递交竣工结算数据”考评处理。

合同价款、结算及支付

第六十九条 按照深圳市现行相关计价依据（包括但不限于房屋修缮工程消耗定额、价格信息等）进行造价估算，下浮 5%后作为本协议暂定价。暂定金额为（人民币）：3,5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3,211,009.17 元，增值税金额 288,990.8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第七十条 甲方收到竣工结算资料后，对资料的格式、真实性、完整性等进行审核。对符合结算要求的结算书进行审核。对不符合结算要求的结算数据，返回乙方进行整改。乙方须在 5 个工作



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报。

第七十一条 维修工程量及费用按下列要求计算。

1、计价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深圳补充清单》、《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等；

2、计费标准：《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的推荐费率、深建价[2019]15号文和深建市场[2021]20号文；

3、下浮率：本工程固定下浮率为5%（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下浮）；

4、信息价：信息价按施工期《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平均信息价。

5、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价格信息没有的材料、设备价格，可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执行，材料、设备按本办法询价的，该材料、设备价不再按合同下浮率进行下浮。

8、无法套用相应消耗量或定额标准的，由承发包双方协商确定，如双方无法达成共识的，则按发包人的其它工程合同价执行，不再按合同下浮率进行下浮。

9、不能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询价的材料设备价格，由承发包双方协商确定，如双方无法达成共识的，则按发包人的其它工程合同价执行，不再按合同下浮率进行下浮。

第七十二条 竣工结算

本工程按实际发生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需经发包人确认，未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量，不予认可。

甲方对结算的审定结果进行检查，如发现乙方串通造价咨询



单位蓄意提高维修结算金额，弄虚作假的，甲方可依据《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同单位履约评价管理办法（试行）》及有关规定处理。

第七十三条 维修工程款支付：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进度款项：按季度支付至完成工程量 80%（次季度申请支付）；如应支付的工程款超过 30 万元，即可申请当月支付；

3、结算款：待合同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且结算价款经发包人审定或者政府相关部门审核或评审后 6 个月内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7%。

4、质量保证金的支付：质量保证金为结算价款的 3%，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履行了合同约定保修义务且工程竣工满二年后支付结算价款 3%（不计利息）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第七十四条 如乙方的竣工资料及结算书超期递交，或资料结算书不符合要求致使工程款支付时间超出支付期限，导致甲方无法支付工程款，责任由乙方承担。

工程保修

第七十五条 本维修工程项目中防水分项工程保修期为五年，其它分项工程保修期为贰年。设施设备有特殊要求的，参照设施设备保修要求进行保修。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第七十六条 乙方应按以下时间要求进行保修响应：

1. 严重影响租户计划生活或涉及人身安全、公共安全的保修，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到场开始保修。

2. 其它保修，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2 天内开始保修工作；



第七十七条 乙方在接到保修通知后未进行保修或未按时进行保修，甲方有权从乙方保修款中扣除相应费用进行维修。

第七十八条 由乙方保修问题导致甲方、租户或第三人的名誉、人身、财产受到损害的，由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

其他约定

第七十九条 在维修实施过程中，乙方不得假借甲方名义从事有关活动（包括语言超范围解释维修标准、维修范围、换房等），应维护甲方的名誉及利益。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名誉和利益造成损害，甲方可依据《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同单位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试行)》及有关规定处理。

第八十条 乙方除履行本合同规定的相关事宜外，不得将相关资料用于其他用途。乙方应对项目涉及的租户信息保密。

不可抗力

第八十一条 如出现甲乙双方订立本合同时无法预见，并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不可抗力情形，本合同可自行终止。

争议及解决

第八十二条 合同双方同意，任何涉及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争议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如调解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期限及文本

第八十三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签定的单项维修施工委托单有效。

第八十四条 本合同正本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均具同等效力，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

1.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客户房屋报修及投诉处理管理规定》
2.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维修管理工作指引》
3.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三方维保单位管理规定》
4.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验收管理工作指引》
5.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同单位履约评价管理办法》
6. 工程质量保修书

备注：参选单位需遵守的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办法；上述办法如有发布最新版本，则按最新发布版本执行。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住 所: 91440300508437373H
(电子)

电 话: 0755-23992674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健佳 13714900554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石启林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牟子贤 0755-89986627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乙方(公章):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电 话: 0755-82994241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全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益田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5600000472 邮政编码:

承包商经办人: 周凤琪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13902957866

合同签署地点: 广东.深圳

时 间: 2023年12月19日



工程移交单

工程名称	地铁前海时代广场(8号地块)钢结构涂刷防火涂料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时间	2025.6.11	工程移交时间	2025.6.11	
移交内容及范围	8号地块一楼及二楼天花拆除及恢复, 钢结构防火涂料施工, 不锈钢钢丝网兜施工			
工程交付验收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施工完成, 经验收合格, 同意移交。 			
施工单位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地铁前海时代广场(8号地块)钢结构涂刷 防火涂料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时代广场(8号地块)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区域	一楼及二楼天花及钢结构
监理单位		合同工期	730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5.5.1	实际工期	32日历天
验收日期	2025.6.11	竣工日期	2025.6.11
工程主要内容	8号地块一楼及二楼天花拆除及恢复, 钢结构防火涂料施工, 不锈钢钢丝网兜施工	实际工期	32日历天
工程质量 评定意见	符合合同规定质量要求,		
 叶国精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 442007200912406(00) 建筑 2027.10.09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负责人:	接收单位: 负责人: 	建设单位: 林鹏  负责人: 张树 	

工程移交单

工程名称	鲤鱼门四号通道改造提升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时间	2024. 5. 21	工程移交时间	2024. 5. 21
移交内容及范围	墙面铝板整改、天花拆除及安装、监控安装		
工程交付验收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施工完成，经验收合格，同意移交。 		
施工单位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鲤鱼门四号通道改造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	鲤鱼门四号通道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区域	鲤鱼门四号通道墙面、天花
监理单位		合同工期	730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4. 4. 8	实际工期	42 日历天
验收日期	2024. 5. 21	竣工日期	2024. 5. 21
工程主要内容	墙面铝板整改、天花拆除及安装、 监控安装	实际工期	42 日历天
工程质量 评定意见	符合合同规定质量要求,		
验收意见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林明	
负责人: [Signature]		负责人: [Signature]	



工程移交单

工程名称	龙海家园 1 栋沉箱漏水 整改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 时间	2025. 11. 23	工程移交时间	2025. 11. 23
移交内容 及范围	1 栋 B 单元 303 房及露台漏水修缮		
工程验收 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施工完成，经验收合格，同意移交。 叶国精 粤1442007200912406(00) 建筑 2027.10.09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接收单位（或委托物业单位）：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工程验收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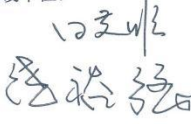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龙海家园 1 栋沉箱漏水整改	工程地点	1 栋 B 单元 303 房及露台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区域	1 栋 B 单元 303 房及露台
监理单位		合同工期	730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4. 10. 16	实际工期	402 日历天
验收日期	2025. 11. 23	竣工日期	2025. 11. 23
工程主要内容	1 栋 B 单元 303 房及露台漏水修缮	实际工期	68 日历天
工程质量 评定意见	符合合同规定质量要求，		
验收意见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负责人：	接收单位（或委托物业单位）： 负责人：	建设单位： 负责人：	

维修单位委托单				
部门：客服报建部（客）			编号：STZY-003	
维修地址	前海基金小镇33栋			
客户联系人	王允振	客户电话	13924652218	
维修内容	前海基金小镇33栋目前已经有公司入住办公，但由于钢梁原有的厚型防火涂料因老化或者长期潮湿导致掉落，为了避免防火涂料再次掉落，提出对松动的防火涂料进行铲除，重新涂抹薄型防火涂料，未掉落的部位安装不锈钢兜网			
维修依据	关于启用年度维修供应商整改前海基金小镇33栋钢结构涂料脱落的请示流程			
维修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原责任单位	/			
委托理由	其它维修合同维修额度已满，决定中壹作为维修单位			
申请部门	前海时代部	申请人	刘飞帆	负责人 郑勇凯
紧急维修委托		不属于		
备案编号	STZY-003			
备注：客服报建部（客）存档。				

工程移交单

工程名称	深铁璟城精装修一期维保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时间	2024. 12. 20	工程移交时间	2024. 12. 20
移交内容及范围	套房装修修缮、园林整改修缮、公区装饰及照明灯具整改修缮		
已按合同要求施工完成，经验收合格，同意移交。			
工程交付验收意见 叶国精 442007200912406(00) 建筑 2027.10.09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接收单位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403041610763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深铁璟城精装修一期维保项目	工程地点	深铁璟城精装修一期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区域	一期室内及公区修缮
监理单位		合同工期	730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4. 10. 16	实际工期	65 日历天
验收日期	2024. 12. 20	竣工日期	2024. 12. 20
工程主要内容	套房装修修缮、园林整改修缮、公区装饰及照明灯具整改修缮	实际工期	65 日历天
工程质量评定意见	符合合同规定质量要求,		
验收意见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接收单位:	建设单位: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 	

工程移交单

工程名称	阅山境园路及喷灌系统 整改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 时间	2025. 3. 10	工程移交时间	2025. 3. 10
移交内容 及范围	平台透水砖整改、花园喷淋整改、路灯整改、消防通道增加排水沟、门禁		
工程交付 验收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施工完成，经验收合格，同意移交。 叶国精 1442007200912406(C0) 建筑 2027.10.09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接收单位	
现场负责人签字	现场负责人签字	现场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阅山境园路及喷灌系统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	一楼及五楼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区域	花园及平台
监理单位		合同工期	730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4. 11. 12	实际工期	118 日历天
验收日期	2025. 3. 10	竣工日期	2025. 3. 10
工程主要内容	平台透水砖整改、花园喷淋整改、路灯整改、消防通道增加排水沟、门禁	实际工期	118 日历天
工程质量评定意见	符合合同规定质量要求，		
验收意见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叶国精 粤1442007200912406(00) 建筑 2027.10.09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公章)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接收单位: 负责人:	建设单位: 负责人:	

维修单位委托单					
部门：客服报建部（客）			编号：ZTZY-002		
维修地址	深铁阅山境项目公区园林				
客户联系人	刘杰文	客户电话	13715230706		
维修内容	深铁阅山境项目园林庭院灯损坏，  瓷砖损坏、园林洒水系统、园林机电类维修及塘朗运动中心园林项目缺漏设备问题等。				
维修依据	关于启用年度维修供应商整改深铁阅山境项目园林遗留问题的请示流程				
维修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原责任单位	/				
委托理由	经抽签决定中壹作为维修单位				
申请部门	运营技术部	申请人	钟国宁	负责人	黄武东
紧急维修委托		属于			
备案编号	ZTZY-002				
备注：客服报建部（客）存档。					

业绩二：2022 年南园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YSG-2022-685-46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6-440304-04-01-563647001001
标段名称：2022年南园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917.78543万元(1917.78543万元,下浮率6.1%)
中标工期：9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段君才



本工程于 2022-09-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9-29

查验码: 709960438628835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7 Y56-2022-685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2 年南园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

发 包 人: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2 年南园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或“本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2022 年南园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位于福田区南园街道，拟对赛格苑、光华园、长虹小区进行改造，总建筑面积约 79598 平方米。工程改造内容包括小区道路整治、屋面整修、建筑外立面改造、公共空间改造、供配电及消防设施改造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___/%；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2022 年南园街道老旧小区改造的小区道路整治、屋面整修、建筑外立面改造、公共空间改造、供配电及消防设施改造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石方□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网架□索膜结构□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涂饰□饰面板(砖)□吊顶□其它_____);				
☐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壹拾柒万柒仟捌佰伍拾肆元叁角零分（¥19177854.3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17594361.74 元，增值税税额 ¥1583492.56 元（增值税税率 9%），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在不含税金额基础上作相应调整；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0 月 1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后成立。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2022年南园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12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2022年南园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华强南路3034号	建筑面积	79598.62m²	工程造价	18305751.14元	
结构类型	原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装饰装修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24533			
开工日期	2022/11/23	验收日期	2024年2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代建单位：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万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琦
副组长	李智戈、陈猛、姜洪毅
组员	扬子婧、蔡漫姿、林俊杰、刘建辉、伍小刚、翁建华、郝江涛、刘华军、曹运初、罗有辉、廖然、吴宝璇、许瑞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猛	扬子婧、刘建辉、伍小刚、刘华军、吴宝璇、姜洪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智戈	蔡漫姿、张琦、翁建华、罗有辉、廖然、郝江涛
工程质控资料	曹运初	林俊杰、许瑞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18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7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6</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8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5</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2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9</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园林绿化	同意验收	共 <u>2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自动喷水灭火 系统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子婧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现场代表		杨子婧
2	蔡漫姿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现场代表		蔡漫姿
3	林俊杰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现场代表		林俊杰
4	刘建辉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刘建辉
5	张琦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工	张琦
6	李智戈	深圳华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工	李智戈
7	伍小刚	深圳华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高工	伍小刚
8	翁建华	深圳华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高工	翁建华
9	郝江涛	深圳华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高工	郝江涛
10	刘华军	深圳市万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工	刘华军
11	陈猛	深圳市棋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陈猛
12	曹运初	深圳市棋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曹运初
13	罗有辉	深圳市棋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罗有辉
14	姜洪毅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姜洪毅
15	廖然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廖然
16	吴宝璇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中工	吴宝璇
17	许瑞明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许瑞明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工程资料有效齐全，评定合格。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工程施工与设计相符，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该工程质量等级符合合格标准，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智戈

注册号：4405717-010

有效期：至2025年11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代建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E1-914/6 *



业绩三：2023 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JY-SG-2024-332-23

深圳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8-440304-04-01-754251002001

标段名称：2023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建设单位：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326.38967万元

中标工期：240

项目经理（总监）：曹庆麟



本工程于 2024-05-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王律

招标机械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王忠礼

打印日期：2024-07-01

查验码：JY2024062471129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ZYSG-2024-332-23

SFD-2015-06

工程编号: 202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3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3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2023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项目位于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总建筑面积91554.30平方米。红荔村于1989年建成,建筑面积81663.60平方米。体委宿舍于1992年建成,建筑面积2709.40平方米。深勘大院于1994年建成,建筑面积7181.30平方米。改造内容包括建筑本体修缮、屋面防水改造、避雷带改造、强弱电、消防改造、小区道路整治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的建筑本体修缮、屋面防水改造、避雷带改造、强弱电、小区道路整治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_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_长: _米; _宽: _米; 高: _米	☐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 _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给排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 道路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隧道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排水箱涵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_ (□基础_□基坑支护_□边坡_□土石方_□其它_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_ (□钢筋混凝土_□钢结构_□网架_□索膜结构_□其它_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_ (□金属门窗_□幕墙: _平方米_□其它_____);_		
☐ 通风与空调_ (□通风_□空调_□其它_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 (□室内给、排水系统_□室外给、排水系统_□其它_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_ (□室外电气_□电气照明_□其它_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_□信息网络系统_□其它_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_____	☐ 消防工程
☐ _室外工程_ (□室外设施_____□附属建筑_____□室外环境_____);_		
☐ 燃气工程_ (户数: _____户; _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_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_ (□通风_□空调_□其它_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_□室外给、排水系统_□其它_____);_				
☐ 智能建筑_ (□综合布线系统_□信息网络系统_□其它_____);_				
☐ 装饰装修_ (□抹灰_□涂饰_□饰面板(砖)_□吊顶_□其它_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7月0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03月0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贰拾陆万叁仟捌佰玖拾陆元柒角（¥13263896.7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柒仟陆佰叁拾元贰角捌分（¥317630.2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捌仟玖佰玖拾陆元柒角壹分（¥ 638996.71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156 0000 165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07 月 0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王忠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同德路8号荔湖大厦3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王忠礼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周凤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2994241

传真：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zy@zy-const.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001

工程名称： 2023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验收日期： 2025 年 3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北
?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2023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红荔村、体委宿舍、深勘大院	建筑面积	91554.3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695万元
结构类型	砖混结构		层数	地上：7-8 层	
	/			地下：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4-14				
开工日期	2024年08月03日			验收日期	2025年3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4-14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代建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物业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剑
副组长	曹庆麟、刘同震、喻文学
组员	廖然、吴宝璇、徐德平、徐明、叶秋果、孙文胜、单风三、吴志刚、潘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同震	孙文胜、单风三、饶智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毛林成	张迪、饶智超、叶高阳
工程质控资料	潘杰	黄日传、叶秋果、叶一民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 ☐ ☐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 成套设 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 修	合格	5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项	共 0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项	共 2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屋面	合格	0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项	共 1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This block contains a vertical sequence of red ink marks and stamps. From top to bottom, it includes: a rectangular stamp with the word "TIT" visible; a small circular mark; a rectangular stamp with the number "7"; a rectangular stamp with the number "10"; a rectangular stamp with the number "11"; a large, stylized red mark resembling a bird or a star; and a rectangular stamp at the bottom containing some illegible text.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立川	机械院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立川
2	潘生	深圳机械院设计有限公司	现场		
3	陈航	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4	陈心强	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5	吴玉明	深圳前海石国际建筑设计			吴玉明
6	王强	深圳前海石国际建筑设计	主任		王强
7	孙文彬	深圳前海石国际建筑设计	主任		孙文彬
8	王松	深圳前海石国际建筑设计	主任		王松
9	喻文平	深圳前海石国际建筑设计	项目负责人		喻文平
10	王松	深圳前海石国际建筑设计	主任		王松
11	王松	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王松
12	黄立强	深圳中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立强
13	张由	~ ~ ~ ~ ~	电工		张由
14	徐林	深圳中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徐林
15	叶一民	~ ~ ~ ~ ~			叶一民
16	陈明	深圳中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陈明
17	廖强	~ ~ ~ ~ ~	技术负责人		廖强
18	吴宝强	深圳中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吴宝强
19	叶松果	~ ~ ~ ~ ~	物资专员		叶松果
20	黄立强	深圳中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立强
21	王润强	深圳中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润强
22					
23					
2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该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的检查，认可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及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企业标准组织施工质量达到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监理单位能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尽力控制施工质量，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结果符合要求，经验收组一致评定本工程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喻文学

注册号：4400422-033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业绩四：2023 年莲花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施工

ZY SL-2024-678 -47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8-440304-04-01-603170002001
标段名称： 2023年莲花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79.672334万元
中标工期（天）： 270
项目经理（总监）： 张绍



本工程于 2024-11-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张强



打印日期：2024-12-18



查验码：JY2024121330130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G-2024-698-67

SFD-2015-06

SG 2024 698

工程编号: 2308-440304-04-01-603170002001

合同编号: LHJD20240668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3 年莲花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3 年莲花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2023 年莲花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项目位于福田区莲花街道,拟对景鹏综合楼、景梅新村、景田南小区、景新花园(多层)小区进行改造,总建筑面积 71598.04 平方米。

景鹏综合楼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景田南路 4 号,建成于 2001 年,总建筑面积 4667.39 平方米,共 1 栋 7 层建筑。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楼栋入口无障碍改造、楼梯和公共走道空间更新改造、屋面防水改造、消防设施改造、既有植被改造、建筑标识改造、生活垃圾分类改造、小区道路整治、外墙渗漏改造等。

景梅新村(必好花园)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 6003 号,建成于 1995 年,总建筑面积 8692.95 平方米,共 2 栋 8 层建筑。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楼栋入口无障碍改造、公共区域水电改造、楼梯和公共走道空间更新改造、屋面防水改造、消防设施改造、既有植被改造、建筑标识改造、生活垃圾分类改造、小区道路整治、外墙渗漏改造等。

景田南小区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 131 号,建成于 1994 年,总建筑面积 48081.94 平方米,共 14 栋 7 至 8 层建筑。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楼栋入口无障碍改造、楼梯和公共走道空间更新改造、屋面防水改造、消防设施改造、既有植被改造、建筑标识改造、生活垃圾分类改造、小区道路整治、外墙渗漏改造等。

景新花园(多层)小区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 2002 号建成于 1994 年,总建筑面积 10155.76 平方米,共 2 栋 7 层建筑。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楼栋入口无障碍改造、楼梯和公共走道空间更新改造、屋面防水改造、消防设施改造、既有植被改造、建筑标识改造、生活垃圾分类改造、小区道路整治、外墙渗漏改造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 集体资本 ____%; 民营资本 ____%; 外商投资 ____%; 混合经济 ____%; 其他 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莲花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施工的楼栋入口无障碍改造、公共区域水电改造、楼梯和公共走道空间更新改造、屋面防水改造、消防设施改造、既有植被改造、

建筑标识改造、生活垃圾分类改造、小区道路整治、外墙渗漏改造、结构加固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或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_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_长：_米；_宽：_米；高：_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_长：_米_宽：_米	☐ 隧道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_长：_米_宽：_米
☐ 排水箱涵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_（ ☐ 基础_ ☐ 基坑支护_ ☐ 边坡_ ☐ 土石方_ ☐ 其它_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_（ ☐ 钢筋混凝土_ ☐ 钢结构_ ☐ 网架_ ☐ 索膜结构_ ☐ 其它_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_（ ☐ 金属门窗_ ☐ 幕墙：_平方米_ ☐ 其它_____）；_		
☐ 通风与空调_（ ☐ 通风_ ☐ 空调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_（ ☐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_（ ☐ 室外电气_ ☐ 电气照明_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_____	☒ 消防工程
☒ _室外工程_（ ☐ _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_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_（户数：_____户；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_ (☐ 通风_ ☐ 空调_ ☐ 其它_)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 ;				
☐ 智能建筑_ (☐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 ☐ 其它_) ;				
☐ 装饰装修_ (☐ 抹灰_ ☐ 涂饰_ ☐ 饰面板 (砖) _ ☐ 吊顶_ ☐ 其它_)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9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7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7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7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壹仟贰佰柒拾玖万陆仟柒佰贰拾叁元叁角肆分 (¥ 12796723.3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伍拾柒万伍仟柒佰柒拾壹元玖角伍分 (¥ 575771.9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 _____/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拾陆万元零角零分 (¥ 36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 _____/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

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 12月 17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柒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4007545652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南路6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邓超

委托代理人：袁庆峰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990571

传真：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56 0000 0472

业绩五：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

ZY SG-2024-077-5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5-440304-04-05-186834003001
标段名称：2023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
建设单位：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126.608513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李金春



本工程于 2023-12-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1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1-22

查验码: 758327305512489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ZYSH-2024-077-5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HSJT-2023LJXQ00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众孚花园、
众孚新村)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项目位于福田区福保街道,拟对众孚花园、众孚新村进行改造。众孚花园建成于 1994 年,占地面积为 98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3800 平方米,共 8 栋楼 210 户,均为 8 层。项目存在单元入户门及防火门破损,楼梯及公共走道破损,外墙破损、渗漏,管线混乱、屋面破损,消防设施老化等问题。本次改造内容主要为:更换楼栋门、增加楼道照明灯、改造楼梯间无障碍通道、防雷排查整治、屋面防水改造、消防设施改造、车行道改造、人行道改造、修复漏水墙面等。众孚新村建成于 1996 年,占地面积为 8066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25755 平方米,共 3 栋楼 352 户,均为 8 层。项目存在单元入户门及防火门破损,楼梯及公共走道破损,外墙破损、渗漏,管线混乱、屋面破损且渗水严重,消防设施老化等问题。本次改造内容主要为:更换楼栋门、增加楼道照明灯、改造楼梯间无障碍通道、防雷排查整治、屋面防水改造、消防设施改造、车行道改造、人行道改造、修复漏水墙面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的室外工程、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监控工程、路灯工程及消防水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

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_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_长：_米；_宽：_米；高：_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_长：_米_宽：_米	☐ 隧道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_长：_米_宽：_米
☐ 排水箱涵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__（ ☐ 基础__ ☐ 基坑支护__ ☐ 边坡__ ☐ 土石方__ ☐ 其它__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__（ ☐ 钢筋混凝土__ ☐ 钢结构__ ☐ 网架__ ☐ 索膜结构__ ☐ 其它__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__（ ☐ 金属门窗__ ☐ 幕墙：__平方米__ ☐ 其它_____）；__		
☐ 通风与空调__（ ☐ 通风__ ☐ 空调_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__（ ☐ 室内给、排水系统_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_ ☐ 其它__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__（ ☐ 室外电气__ ☐ 电气照明__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__ ☐ 信息网络系统__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_____	☐ 消防工程
☐ _室外工程__（__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__（户数：_____户；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__	☐ 建筑节能
-------------------------------	-----------------------------	-------------------------------	---------------------------------	-------------------------------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 装饰装修(☐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1 日, (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frac{\quad}{\quad}$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贰拾陆万陆仟零捌拾伍元壹角叁分 (¥11266085.1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柒万玖仟零伍拾叁元叁角陆分 (¥379053.3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frac{\quad}{\quad}$ (¥ $\frac{\quad}{\quad}$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frac{\quad}{\quad}$ (¥ $\frac{\quad}{\quad}$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拾伍万玖仟元整 (¥459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6623159N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景华社区
商报路2号奥林匹克大厦(22A、22B、22C、
22D、22E、22F22G、22H)及第15层

邮政编码：518034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59908

传真：0755-8359908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4201538900052528738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I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
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
卓悦汇B29层、30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2994241

传真：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zy@zy-const.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2023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

验收日期：2024年09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闫恭华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	城建办科长	闫恭华
2	承丹青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	工程师	承丹青
3	苏奕新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	工作人员	苏奕新
4	肖亮业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亮业
5	庄广倾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庄广倾
6	庄永城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庄永城
7	张辉鸣	深圳华新国际建筑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辉鸣
8	戴学辉	云南瀚哲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戴学辉
9	陈炯炯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炯炯
10	戴开乔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戴开乔
11	陈志军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志军
12	李金春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金春
13	廖然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廖然
14	吴宝璇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吴宝璇
15	李晓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李晓杰
16	刘冰雨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施工员	刘冰雨
17	罗骏锋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罗骏锋
18	叶秋果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秋果
19	郑捷锐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郑捷锐
20	周智聪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周智聪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本阶段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一般。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文洪 2024年9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张辉鸣
注册号: 4407465-003
有效期至: 2026年6月

业绩六：潍坊中心 1#楼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zYSG-2021-913-61

中标通知书

编号：JSGC-KW-2021-003600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1 年 09 月 02 日 09:00 所递交的潍坊中心 1#楼室内装修改造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本项目潍坊中心 1#楼室内装修改造施工二标段（12-25 层）中标人。

中标价：10152093.13 元。

计划工期：120 日历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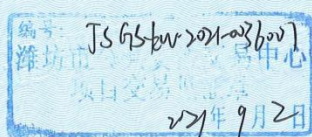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付强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潍坊潍扬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协议书。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潍坊潍扬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山东世纪华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09 月 02 日

Y SG-2021-913-61

合同编号:

潍坊中心 1#楼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潍坊中心 1#楼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标段: 潍坊中心 1#楼室内装修改造施工二标段 (12-25 层)

项目编号: JSGC-KW-2021-0036001

甲方: 潍坊潍扬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2. 工程地点: 潍坊市奎文区潍坊中心 1#楼。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6. 工程承包范围: 潍坊中心 1#楼室内装修改造施工二标段 (12-25 层) 全部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日历天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者监理人书面通知时间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伍万贰仟零玖拾叁元壹角叁分）（¥10152093.13元），不含增值税暂定合同价为（大写：玖佰叁拾壹万叁仟捌佰肆拾陆元玖角壹分）¥9313846.91元，增值税暂定税金（大写：捌拾叁万捌仟贰佰肆拾陆元贰角贰分）¥838246.22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全费用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付强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潍坊市奎文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的清洁卫生，并承担费用，其他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相应条款。

(8)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承包人应为下述人员：①发包人雇用的任何其他承包人及其工人；②发包人的工人；③合法履行职责的国家公务人员、监理人员无偿提供以下服务和配合：I、使用承包人负责修建、维修的任何道路或通道；II、使用承包人提供的临时工程和承包人在现场的垂直运输机械和设备；III、为保证承包人和其他承包人的工作不发生冲突，承包人应对他们的工作场所或材料存放等负责协调；IV、为工程检查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9)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发包人管理制度及安全文明施工操作规范，如有不服从管理、不遵守操作规范等情形，发包人有权中止与承包人施工合同，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并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付强强；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37050804304；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经理须常驻现场，并保证 24 小时联系畅通。有事离开工程所在地，必须向发包人请假，每月至少在工地 26 天，不满 26 天，每缺岗一天，罚款 500-2000 元，罚款在支付工程款时扣除。连续三个月不满 26 天，发包人有权终止施工合同。承包人在合同终止前产生的所有债务均由其自行承担。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扣罚承包人 3 万元的违约金，责令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发包人有权扣罚承包人 5 万元的违约金，并由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擅自离场 3 次以上，发包人有权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按报批通过的进度计划付款。付至月形象进度制算值的 60%，工程结算审计完成付至最终结算价款的 97%，余 3%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无息）（质保期为两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银行承兑等。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达到付款节点后，承包人提报付款申请单，经监理人审核完毕后，提交至发包人审核确认。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付款节点提交。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收到申请 7 天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 。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通用条款执行。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

ZJSC-2021-913-61

潍坊中心室内装修竣工验收表

验收时间: 2022.9.28

项目名称	潍坊中心 1#楼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二标段)		合同编号	JSGC-KW-2020-0036001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层数/建筑面积	12-25 层
工程内容	包括室内装饰及安装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厅、走廊、会议室、办公室、档案室、休息室、卫生间等部位的地面地砖、地面石材、墙面干挂石材、墙面乳胶漆、墙面硬包、顶面石膏板及矿棉板吊顶等及灯具、洁具的安装等			
	合同金额: 壹仟零壹拾伍万贰仟零玖拾叁元壹角叁分 (10152093.13 元)			
验收人员				
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法人或授权人 (签字公章) 	法人或授权人 (签字公章) 	法人或授权人 (签字公章) 	法人或授权人 (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业绩七：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ZYSG-2024-364-25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404-440300-04-01-900039001001

标段名称：2024-2025年福田区公共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50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850万元（本项目分为日常维修和专项维修。其中，日常维修配额为450万元以内，日常维修采用修缮定额计价，按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的零星维修项目单价标准；专项维修配额为400万元以内，采用装修定额计价，单项（次）维修项目预算综合单价按实际发生当月信息价，结合投标下浮率12.5%，按项（次）进行结算。专项维修可用于日常维修。）

中标工期：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叶一民



本工程于 2024-05-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何小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邓科
打印日期：2024-06-18

ZY SG-2024-360-25

SG 2024264

合同编号: FTZFZX2024017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Futian District Housing & Construction Bureau

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房 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发 包 人: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七 月

说 明

本合同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工程分布零散，涉及深圳市内多个区，项目分为日常维修和专项维修。其中，日常维修采用修缮定额计价，按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的零星维修项目单价标准，按批次进行结算；专项维修采用装修定额计价，单项（次）维修项目预算综合单价按实际发生当月信息价，结合承包人的投标下浮率，以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的结算报告，按项（次）进行结算。

特别要求：项目实施阶段需根据发包人要求配备两组及以上施工队及相应数量的施工现场负责人，分别负责深圳市关内外维修项目。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结构加固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结构加固设计、拆除工程、外立面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建筑主体维修及日常零星维修, 包括墙、柱、天花抹灰及面层; 墙地面找平及瓷砖维修; 吊顶天棚; 厨房灶台、吊柜; 各类卫生洁具及浴室梳妆镜; 五金配件及辅材; 室内渗水引起的其他维修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7 月 1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7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佰伍拾万元整（¥ 8500000 元）；最终价款以符合条件的结算审核单位审核结果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结构加固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格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1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及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壹份。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4MB2C46046Y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益田五街福田花园大厦第1层102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欧阳朝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电话：0755-82994241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ZY 56-2024-366-25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1 日
工程概况	本项目主要为对福田区在管的各保障性住房开展维修工作，内容包括：抹灰面层、室内防水、门窗主材、管材、瓷砖、木地板、洁具、吊顶天棚、灶台及电器线路等。项目合同期内共计开展维修 1771 项，其中日常类维修 1767 项，专项类维修 4 项，现均已完工。		
工程验收 实施	验收 人员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等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施工现场负责人等
	验收 程序	1. 施工单位自检；	
		2. 施工单位提交工程验收资料；	
		3. 监理单位复核检查；	
		4. 建设单位最终审核；	
		5、验收小组填写工程验收结论。	
	工程验收	验收指标	用材质量
	评定	-质量	施工时效
			合格

	-时效	施工质量	合格
	-返工率	住户满意度	合格
	-满意度	返工率	合格
工程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期内各项维修内容，工程材料质量、维修时效、返工率和满意度符合要求。经验收评定，工程质量为 合格 。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现场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9 月 1 日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5 年 9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9 月 1 日	



业绩八：2025-2026 年度福田区保障性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ZY 86-2025 - 493 -34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508-440300-04-01-900007001001
标段名称： 2025-2026年度福田区保障性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735.25万元
中标工期（天）： 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鲁德富



本工程于 2025-08-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何小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邓许
打印日期：2025-10-09

查验码：JY2025092809174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ZY SG-2025-493-24

SG 2025 493

合同编号：深福建整合 2025 年第 009 号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Futian District Housing & Construction Bureau

2025-2026 年度福田区保障性住房 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2025-2026 年度福田区保障性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

发 包 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建设和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承 包 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 年 十 月

说 明

本合同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5-2026 年度福田区保障性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主要为对福田区保障性住房进行维修改造，涉及市关内外多个小区，施工内容为：包括墙面、天花抹灰、地面找平、防水渗水、给排水管材维修等内容，采用招标当期信息价及修缮定额计价，结合投标下浮率，按批次进行结算。

特别要求：项目实施阶段需根据发包人要求配备两组及以上施工队及相应数量的施工现场负责人，分别负责深圳市关内外维修项目。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结构加固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结构加固设计、拆除工程、外立面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建筑主体维修及日常零星维修，包括墙、柱、天花抹灰及面层；墙地面找平及瓷砖维修；吊顶天棚；厨房灶台、吊柜；各类卫生洁具及浴室梳妆镜；五金配件及辅材；室内渗水引起的其他维修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2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2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65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且当总结算

价达到签约合同价上限时，本工程合同服务即告结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柒佰叁拾伍万贰仟伍佰元 （¥ 7352500 元），最终价款以符合条件的结算审核单位审核结果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 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 元）；

(3) 结构加固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格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0 月 23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及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叁 份, 承包人执 壹 份。

(本页无正文, 为签章页)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土地整
备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4MB1U03673N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益田五街福田
花园大厦 102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杨杰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
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
汇 B29 层、30 层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业绩九：2022 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III标段-新阁小区 2 栋）

ZY66-2022-074-47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8-440304-04-05-414079003001
标段名称：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III标段-新阁小区2栋）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485.475413万元
中标工期：99天
项目经理(总监)：李金春



本工程于 2022-09-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9-30



查验码：140966637535278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7. V. SC-2022-194-47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2 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III 标段-新阁小区 2 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林园东路 9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III标段-新阁小区2栋)

工程地点: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林园东路9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福发改(2022)292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福田区梅林街道,本工程工期紧张,要求在100天内完成。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0%;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改造内容包括屋面防水改造、外墙皮局部修补、公共走道修缮、小区道路整治、公共电气及消防设施改造等。

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其它:装修改造				

4.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 月 日;(以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计算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9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伍万肆仟柒佰伍拾肆元壹角叁分 (¥4854754.1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10月10日;

订立地点: 福田区梅林街道梅华路124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8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三

(签字)

(签字)

地址: 福田区梅林街道梅华路124号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何明斌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ZY SG-2022 -- 694 -47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8 月 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高达苑，汇龙花园，新阁小区2栋	建筑面积	140571m ²	工程造价	2087.37985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10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8月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I 标段-高达苑）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II 标段-汇龙花园）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III 标段-新阁小区2栋）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全过程咨询单位、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明智
副组长	马建新 刘同震
组员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刘汉栋 王毅刚 甘鹏 设计单位：黄茜茜、谢恩虎、卢刚、盛泉尾、章飞昔 监理单位：林松钦、胡长征、何建明、蔡洪杰 施工单位（I 标段-高达苑）：李静静、南峰、彭细马、庄院燕 施工单位（II 标段-汇龙花园）：邓建平、鲍培建、方孟祥、梅立超 施工单位（III 标段-新阁小区2栋）：李金春、廖然、叶国仲、叶秋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松钦	王毅刚 黄茜茜、谢恩虎、卢刚、李静静、李金春、邓建平
电气工程	何建明	盛泉尾、南峰、鲍培建、廖然
建筑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	胡长征	刘汉栋 章飞昔、彭细马、方孟祥、叶国仲
工程质控资料	甘鹏	蔡洪杰、庄院燕、梅立超、叶秋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工程名称：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I标段-高达苑）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工程名称：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II 标段-汇龙花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工程名称: 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III 标段-新阁小区2栋)

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明智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明智
2	马建新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 单位项目负责人		马建新
3	王毅刚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 单位土建专业工 程师		王毅刚
4	刘汉栋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 单位机电工程师		刘汉栋
5	甘鹏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 单位资料员		甘鹏
6	刘同震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刘同震
7	林松钦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 程师		林松钦
8	胡长征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 程师		胡长征
9	何建明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监理工 程师		何建明
10	蔡洪杰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资料员		蔡洪杰
11	黄茜茜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黄茜茜
12	卢刚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工程师		卢刚
13	谢恩虎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工程师		谢恩虎
14	章飞昔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工程 师		章飞昔
15	盛泉尾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工程师		盛泉尾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静静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 标段-高达苑)	项目经理		李静静
2	南峰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 标段-高达苑)	技术负责人		南峰
3	彭细马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 标段-高达苑)	质量员		彭细马
4	庄院燕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 标段-高达苑)	施工单位资料员		庄院燕
5	邓建平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I 标段-汇龙花园)	项目经理		邓建平
6	鲍培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I 标段-汇龙花园)	技术负责人		鲍培建
7	方孟祥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I 标段-汇龙花园)	质量员		方孟祥
8	梅立超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I 标段-汇龙花园)	施工单位资料员		梅立超
9	李金春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II 标段-新阁小区2栋)	项目经理		李金春
10	廖然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II 标段-新阁小区2栋)	技术负责人		廖然
11	叶国仲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II 标段-新阁小区2栋)	质量员		叶国仲
12	叶秋果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II 标段-新阁小区2栋)	施工单位资料员		叶秋果
13					
14					
15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完成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满足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资料完善。建设单位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等单位对本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观感好。质量合格。同意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I 标段-高达苑）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3年8月4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II 标段-汇龙花园）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9月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III标段-新阁小区2栋）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3年8月4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福田 区 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8月4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2022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8月4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业绩十：2021 年度罗湖区保障性住房修缮项目

2Y54-2021-116-7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320210001001001

标段名称：2021年度罗湖区保障性住房修缮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下浮10%，即484.632万元，固定报价。

中标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杜允鸿



本工程于 2021-01-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何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红军杨
日期：2021-02-20

查验码：61691944745146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ZY SG-2021-116-7

合同编号: 202103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1 年度罗湖区保障性住房修缮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不限于)

发 包 人: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 (集团) 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1 年度罗湖区保障性住房修缮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不限于）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为 2021 年度罗湖区保障性住房修缮项目，计划投资为 538.48 万元；包括室内装饰工程、室内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防水工程等。具体按实际发生工程项目及工程量计算。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2021 年度罗湖区保障性住房修缮项目，包括室内装饰工程、室内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防水工程等。具体按实际发生工程项目及工程量计算。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 其它: 其他修缮工程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1 日, 以监理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开工日后顺延 180 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肆佰捌拾肆万陆仟叁佰贰拾元整 (¥ 484632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发件人及收件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署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件人执一份，收件人执一份。

发件人：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杨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2410101010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盖章）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1100000

收件人：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杨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2410101010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盖章）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1100000

传真：0755-81100000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25810031800000472

工本费全由发件人承担，否则本合同无效。本工本费由发件人承担。
户名：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盖章）有限公司
账号：442581003180000047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ZY56-2021-116-8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21年度罗湖区保障性住房修缮项目
验收日期: 2021.9.17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1年度罗湖区保障性住房修缮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不限于）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4846320.00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半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永刚
副组长	王加文
组员	曹开元、王加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通讯、电视、燃气等业工程	/	
工程质保资料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 30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0 项	共核查 27 项, 符合要求 27 项。 共抽查 32 项, 符合要求 32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要求 1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四) 验收人员签名: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经按报修单及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和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曹开元

2021年9月17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陈镜亮

2021年9月17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杜允海

2021年9月17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 项目经理业绩

姓名	叶一民	性 别	男	年 龄	31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52419951116051X	手机号码	0755-82994241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020210532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福田区 住房事务中心	2024-2025 年 福田区公共住 房维修改造工 程	项目位于深 圳市， 造价 850 万	2024. 09. 02 2025. 09. 01	已完	合格
嘉兴经济技术 开发区投资发 展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运河新区公办 幼儿园(暂名) 装修工程	项目位于嘉 兴市， 造价 1174. 49 万	2023. 05. 18 2023. 08. 11	已完	合格
第一创业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第一创业证券 深圳深圳分公 司原址装修改 造工程	项目位于深 圳市， 造价 77. 12 万	2023. 09. 16 2024. 01. 05	已完	合格

业绩一：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ZYSG-2024-364-25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4-440300-04-01-900039001001
标段名称： 2024-2025年福田区公共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850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850万元（本项目分为日常维修和专项维修。其中，日常维修配额为450万元以内，日常维修采用修缮定额计价，按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的零星维修项目单价标准；专项维修配额为400万元以内，采用装修定额计价，单项（次）维修项目预算综合单价按实际发生当月信息价，结合投标下浮率12.5%，按项（次）进行结算。专项维修可用于日常维修。）
中标工期： 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叶一民



本工程于 2024-05-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何小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邓科
打印日期： 2024-06-18

ZY SG-2024-360-25

SG 2024264

合同编号: FTZFZX2024017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Futian District Housing & Construction Bureau

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房 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发 包 人: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七 月

说 明

本合同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工程分布零散，涉及深圳市内多个区，项目分为日常维修和专项维修。其中，日常维修采用修缮定额计价，按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的零星维修项目单价标准，按批次进行结算；专项维修采用装修定额计价，单项（次）维修项目预算综合单价按实际发生当月信息价，结合承包人的投标下浮率，以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的结算报告，按项（次）进行结算。

特别要求：项目实施阶段需根据发包人要求配备两组及以上施工队及相应数量的施工现场负责人，分别负责深圳市关内外维修项目。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结构加固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结构加固设计、拆除工程、外立面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建筑主体维修及日常零星维修, 包括墙、柱、天花抹灰及面层; 墙地面找平及瓷砖维修; 吊顶天棚; 厨房灶台、吊柜; 各类卫生洁具及浴室梳妆镜; 五金配件及辅材; 室内渗水引起的其他维修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7 月 1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7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佰伍拾万元整（¥8500000 元）；最终价款以符合条件的结算审核单位审核结果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结构加固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格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1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及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壹份。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4MB2C46046Y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益田五街福田花园大厦第1层102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欧阳朝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电话：0755-82994241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ZY 56-2024-366 -25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24-2025 年福田区公共住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1 日
工程概况	本项目主要为对福田区在管的各保障性住房开展维修工作，内容包括：抹灰面层、室内防水、门窗主材、管材、瓷砖、木地板、洁具、吊顶天棚、灶台及电器线路等。项目合同期内共计开展维修 1771 项，其中日常类维修 1767 项，专项类维修 4 项，现均已完工。		
工程验收 实施	验收 人员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等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施工现场负责人等
	验收 程序	1. 施工单位自检；	
		2. 施工单位提交工程验收资料；	
		3. 监理单位复核检查；	
		4. 建设单位最终审核；	
		5、验收小组填写工程验收结论。	
	工程验收	验收指标	用材质量
	评定	-质量	施工时效
			合格

	-时效	施工质量	合格
	-返工率	住户满意度	合格
	-满意度	返工率	合格
工程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期内各项维修内容，工程材料质量、维修时效、返工率和满意度符合要求。经验收评定，工程质量为 合格 。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现场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9 月 1 日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5 年 9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9 月 1 日	



业绩二：运河新区公办幼儿园(暂名)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年4月6日 所递交的运河新区公办幼儿园（暂名）装修工程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
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1744927.00元。

工期：120日历天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项目经理：叶一民。

项目总工：王立天。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29 日内到嘉兴市展望路1号经投大厦B幢11楼 与我方签订施工
承包合同。 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3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盖单
位章）

2023年 4月 13日

Y 54-2023-218 -14

00223-68

运河新区公办幼儿园（暂名）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运河新区公办幼儿园（暂名）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运河新区公办幼儿园（暂名）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位于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运河新区内，东至原军分区用地界，南至文博路，西至九九大街，北至至诚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嘉开管项（2021）120 号
4. 资金来源：开发区财政统筹
5. 工程内容：施工图范围内的装饰装修、水电安装、消防、空调、弱电、餐梯、厨房设备等内容的施工（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装饰装修、水电安装、消防、空调、弱电、餐梯、厨房设备等内容的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8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柒拾肆万肆仟玖佰贰拾柒元（¥1174492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叶一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1）中标通知书；（2）投标函及其附录；（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通用合同条款；（5）技术标准和要求；（6）图纸；（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8）其他合同文件。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浙江省嘉兴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当事人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0401146483244R

地址：嘉兴市展望路1号经投大厦

邮政编码：31403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3-83677762

传 真：0573-8227529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嘉兴分行 孙寅聪

账号：334601000012015717062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994241

传 真：0755-82994241

电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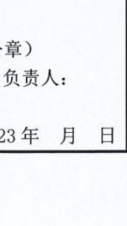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ZY SC-2023-218-14

表 H.0.1-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运河新区公办幼儿园(暂名)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3 层 /6582.59m ²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海端	开工日期	2023.5.18
项目负责人	叶一民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完工日期	2023.8.11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个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5 个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2 项, 符合规定 12 项, 共抽查 12 项, 符合规定 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月 日

业绩三：第一创业证券深圳深圳分公司原址装修改造工程

ZV SL-2023-637-38

2023/6/37

第一创业证券

深圳分公司原址装修改造工程

合同文件

发包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8月30日



A、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下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乙方）

本工程于 2023 年 8 月 8 日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建设部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GF-1999-020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第一创业证券深圳分公司原址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2403-2406

工程内容：室内装修、电气安装、机电设备安装等。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室内装修、电气安装。

三、合同形式及工期

合同采用 固定总价 合同形式。

开工日期：2023 年 09 月 01 日

竣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合格。

五、合同价款

1. 含该工程的直接成本（即人工、材料、机械）和费用（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和税金等全部费用，以及除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应由甲方承担外，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其他费用。

金额（大写）：柒拾柒万壹仟贰佰捌拾壹元陆角贰分（人民币）

金额（小写）：771,281.62 元（人民币）

合同价的构成方式：包含 / 元（ / 元）工程预留金。具体见工程量清单

2. 付款安排：

（1）合同签订，施工单位进场后，付合同总价的 40%（不含预留金，下同），即人民币：叁拾万捌仟伍佰壹拾贰元陆角伍分（¥308,512.65 元）。

（2）工程完工后付至合同总价 85%，即本次支付合同总价 45%，人民币：叁拾肆万柒仟零柒拾陆元柒角叁分（¥347,076.73 元）。

（3）工程竣工验收，办理结算后付至结算总价的 97%。

（4）结算总价的 3%作为保修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付清。

3. 乙方按照下列信息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公司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MXCC2W

税务登记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2403-2406

电话号码：0755-86531236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中央商务支行

银行账号：755932203810902

4. 甲方按照下列信息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收款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银行账户：4425 0100 0156 0000 0472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包括（如有）：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答疑；
5. 补充条款；
6. 专用条款；
7. 商务标澄清纪要；
8. 招标文件及补遗；
9. 投标书及其附件；
10. 通用条款；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
13. 工程量清单;
14.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15. 发包人或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例会纪要;
16.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7. 工程质量保修书;
18.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8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发 包 人: (公章)

承 包 人: (公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2023 年 8 月 30 日

签字日期:

6.1 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约定选用的标准、规范名称：
规范选择顺序：国家、省、市、行业，但是国家、省、市和行业标准、规范之间不一致的，
以标准高的为准。

发包人提供选用标准、规范的时间：无

6.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可另附)：无

7 图纸和技术资料

7.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套数：2套(电子版或纸质版)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合同签订后3日前。

7.2 发包人对工程的保密要求和保密期限：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发包人同意，
承包人不得将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文件、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及其他未公开
信息泄露给第三方或在履行本合同为目的以外使用。保密期限为永久。

8 通知

8.1 承包人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
卓悦汇B29层、30层

8.2 发包人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
2403-2406

工程师的地址：/

三、发包人和承包人

9 发包人

9.2 发包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谢显霞

9.3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水的接驳地点：施工场地内，由承包人自行办理，费用由承包人承
担。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电的接驳地点：施工场地内，由承包人自行办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通讯的接驳地点：施工场地内，由承包人自行办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合同签订后7日内。

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和要求：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为发包人代表，行使发包人赋予的权
利和义务，参与施工全过程的现场管理，审核设计变更和工程量计量等工作，协调施工中相
关各方的关系。

9.4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办理施工许可等报建、验收手续，办理手续费用已包含
在合同价中。

10 承包人

10.1.1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姓名：叶一民

ZY SL-2023-037-38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第一创业证券深圳分公司原址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1月26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第一创业证券深圳分公司原址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建设单位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6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5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符合有关规定		符合规定	
3	与设计图纸符合度验收结论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按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已全部完工，符合竣工验收要求；经验收，同意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6 日	2024 年 1 月 6 日	2024 年 1 月 6 日	2024 年 1 月 6 日	

3. 项目经理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一民		社保电脑号：616441806		身份证号码：36252119951116051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4	15.61	2364	18.91	4.73
2024	06	165561	4100.0	615.0	32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00	27.06	4100	32.8	8.2
2024	07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5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2966.28 19710.72			15350.23 5708.4			1563.5			966.357.85 533.8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ddd01e5e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561
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姓名	廖然	性 别	男	年 龄	55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426197112240017		
手机号码	0755-82994241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1500101121324	
参加工作时间	1997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项目位于深圳市，造价 38684.30 万	2022.12.10 2023.12.05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	项目位于深圳市，造价 1126.60 万	2024.03.01 2024.09.24	已完	合格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 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	项目位于合肥市，造价 2691.11 万	2025.08.08 2025.10.21	已完	合格

业绩一：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ZYSL-2022-218 - 批准

中标通知书

编号：20220516A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很高兴地通知您，由我司自行组织招标的项目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经我司评标小组认真评审确认，贵司为该项目中标单位。

中标内容：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中标金额：386843068.74 元

（人民币叁亿捌仟陆佰捌拾肆万叁仟零陆拾捌元柒角肆分）

请贵司在收到本通知书原件后5天内，与我司相关负责人签订相关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单位（盖章）：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5月16日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ZY SL-2022-318-22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 (A 座、B 座及 C 座)

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铁仔山郊野公园旁。山海公馆集精品住宅、五星级酒店、高端商务公寓、大型餐饮及商业配套为一体的综合功能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9580.26 平方米,建筑面积: 88730 平方米。其中,住宅 39790 平米;商务公寓 17720 平米;酒店 30000 平米;商业 1040 平米;物业管理用房 180 平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发包人提供的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图纸中的全部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砌体);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捌仟陆佰捌拾肆万叁仟零陆拾捌元柒角肆分（¥386843068.7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5495121.7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ZY SL-2022-318-22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12 月 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6-K70-076861	项目代码	2016-440300-70-03-700149
项目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建筑面积	0 m²	工程造价	38684.30687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A座31层、 B座30层、 C座27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19）0898号	宗地号	A108-115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BA-2020-0032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BA-2020-0075（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6-440300-70-03-7001490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12.10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2-09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璇
副组长	陈国平、刘晓英、龚尚谦、邱添传、王景、肖志伦
组员	孙戈、陈登峰、刘江山、陈宙、陈志滨、罗琳、吕少峰、陆皆生、张发昌、郑亚林、付勇、廖然、叶高阳、李晓杰、黄富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孙戈	张发昌、廖然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陈国平	邱添传、肖志伦、付勇、李晓杰
工程质控资料	罗琳	黄富森、陈晓媚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A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B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C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 6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4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8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8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屋面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 15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5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15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7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7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 15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5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15 </u> 项	共 <u> 5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3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璇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刘璇
2	陈国平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陈国平
3	孙戈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孙戈
4	罗琳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罗琳
5	刘晓英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刘晓英
6	龚尚谦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注册号: 4401841-022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	龚尚谦
7	吕少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吕少峰
8	陆皆生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陆皆生
9	邱添传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邱添传
10	张发昌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师		张发昌
11	付勇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付勇
12	郑亚林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郑亚林
13	陈晓娟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晓娟
14	王景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景
15	廖然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廖然
16	李晓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质检员		李晓杰
17	叶高阳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施工员		叶高阳
18	黄富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富森
19	肖志伦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肖志伦 注册号: 4405589-AY001 有效期至: 2026年06月	肖志伦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评定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评定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肖志伦

注册号: 4405589-AY001

有效期: 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肖志伦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 刘晓英 月 日

注册号: 4401841-022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业绩二: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

ZY SG-2024-077-5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5-440304-04-05-186834003001
标段名称: 2023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26.608513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金春



本工程于 2023-12-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1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1-22

查验码: 758327305512489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ZYSH-2024-077-5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HSJT-2023LJXQ00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众孚花园、
众孚新村)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项目位于福田区福保街道,拟对众孚花园、众孚新村进行改造。众孚花园建成于 1994 年,占地面积为 98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3800 平方米,共 8 栋楼 210 户,均为 8 层。项目存在单元入户门及防火门破损,楼梯及公共走道破损,外墙破损、渗漏,管线混乱、屋面破损,消防设施老化等问题。本次改造内容主要为:更换楼栋门、增加楼道照明灯、改造楼梯间无障碍通道、防雷排查整治、屋面防水改造、消防设施改造、车行道改造、人行道改造、修复漏水墙面等。众孚新村建成于 1996 年,占地面积为 8066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25755 平方米,共 3 栋楼 352 户,均为 8 层。项目存在单元入户门及防火门破损,楼梯及公共走道破损,外墙破损、渗漏,管线混乱、屋面破损且渗水严重,消防设施老化等问题。本次改造内容主要为:更换楼栋门、增加楼道照明灯、改造楼梯间无障碍通道、防雷排查整治、屋面防水改造、消防设施改造、车行道改造、人行道改造、修复漏水墙面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众孚新村)的室外工程、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监控工程、路灯工程及消防水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

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_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_长：_米_宽：_米	☐ 隧道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_长：_米_宽：_米
☐ 排水箱涵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_（ ☐ 基础_ ☐ _基坑支护_ ☐ 边坡_ ☐ 土石方_ ☐ 其它_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_____（ ☐ 钢筋混凝土_ ☐ 钢结构_ ☐ 网架_ ☐ 索膜结构_ ☐ 其它_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_____（ ☐ 金属门窗_ ☐ 幕墙：_____平方米_ ☐ 其它_____）；_		
☐ 通风与空调_____（ ☐ 通风_ ☐ 空调____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_____（ ☐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_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_____（ ☐ 室外电气_ ☐ 电气照明_____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____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_____	☐ 消防工程
☐ _室外工程_（_ ☐ _室外设施_____ ☐ _附属建筑_____ ☐ _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_____（户数：_____户；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_	☐ 建筑节能
-------------------------------	-----------------------------	-------------------------------	--------------------------------	-------------------------------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 装饰装修(☐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1 日, (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贰拾陆万陆仟零捌拾伍元壹角叁分 (¥11266085.1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柒万玖仟零伍拾叁元叁角陆分 (¥379053.3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拾伍万玖仟元整 (¥459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6623159N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景华社区
商报路2号奥林匹克大厦(22A、22B、22C、
22D、22E、22F22G、22H)及第15层

邮政编码：518034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59908

传真：0755-8359908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4201538900052528738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I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
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
卓悦汇B29层、30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2994241

传真：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zy@zy-const.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2023年福保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众孚花园
众孚新村）

验收日期：2024年09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闫恭华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	城建办科长	闫恭华
2	承丹青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	工程师	承丹青
3	苏奕新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	工作人员	苏奕新
4	肖亮业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亮业
5	庄广倾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庄广倾
6	庄永城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庄永城
7	张辉鸣	深圳华新国际建筑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辉鸣
8	戴学辉	云南瀚哲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戴学辉
9	陈炯炯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炯炯
10	戴开乔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戴开乔
11	陈志军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志军
12	李金春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金春
13	廖然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廖然
14	吴宝璇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吴宝璇
15	李晓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李晓杰
16	刘冰雨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施工员	刘冰雨
17	罗骏锋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罗骏锋
18	叶秋果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秋果
19	郑捷锐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郑捷锐
20	周智聪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周智聪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本阶段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一般。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文洪 2024年9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张辉鸣
注册号: 4407465-003
有效期至: 2026年6月

业绩三：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
施工

中 标 （成 交）通 知 书

编号：HFZTB-GC-2025-029252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 (项目编号：2025AFFGZ01242) 招投标中，经评定，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价款为（人民币）2691.116343 万元 (大写贰仟陆佰玖拾壹万壹仟壹佰陆拾叁元肆角叁分)，中标工期 80 天（日历日），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

请你单位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到（项目地点）与建设单位签定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开区宿松路与观海路交口

预算价：3300.000000 万元 中标价：2691.116343 万元
中标范围：全部 项目经理：张育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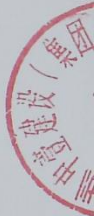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建设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监制

ZYSG-2025-298-21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
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大健康研究院位于宿松路与观海路交口。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 _____。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安徽省合肥市宿松路与观海路交口。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对 1#楼进行装修改造施工，其建筑面积26534 平方米，改造面积约22574 平方米，地上 4 层，局部夹层 6 层。本次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楼装饰装修、给排水、暖通、建筑电气、智能化系统、外立面（窗）改造、电梯改造、废水处理系统以及 4#楼设备机房排风系统改造，2#楼外立面开窗，电梯改造等，具体详见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80__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贰仟陆佰玖拾壹万壹仟壹佰陆拾叁元肆角叁分（¥ 26911163.4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壹万零伍佰捌拾贰元玖角叁分（¥ 910582.9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拾万圆整（¥ 9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育普。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

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_____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德康研究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倪良稳

电 话: 17620469199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委托代理人: 张育普

电 话: 0755-82990571

传 真: 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 zy@zy-const.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5600000472



ZYSG-2025-278-21

027006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10楼装饰
装修改造项目竣工

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21日

验收组织单位 (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70058

工程名称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精装修改造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大健康研究院前松路50元海路交口	
建筑面积	22004 m ²		工程造价	2691.116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4层 地下: 1层	
规划许可证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2202508050103	
开工日期	2025.8.8		竣工日期	2025.10.21	
建设单位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周荣斌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倪良稳	
勘察单位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北京权级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汤大勇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中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总包二级: D244060706	
法定代表人	周从良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张育普 1440201720847440	
分包单位	同成达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恒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 E134001506-4/1	
法定代表人	李国海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徐国兴 34008035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监督注册号		

二、验收组成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倪良稳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建康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倪良稳
副组长	徐国义	恒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徐国义
	汤大勇	北京权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汤大勇
	张育青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育青
	殷献功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建康研究院	项目主管	殷献功
成员	段志高	北京权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段志高
	廖然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廖然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周荣印 3401320250713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建康研究院 (单位公章) 2025年07月13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建设期间,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严格遵守“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各自相关质量责任和任务。各主要建设人员严格遵守各自的专业行为准则。严格、认真地对建设过程中各中间环节进行监督和检验验收,建立健全施工质量检验制度,工程施工符合施工标准、设计图纸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施工技术资料、控制资料完整。

工程建设各责任主体认真执行合同约定,完成了各自相关合同范围内工程建设活动。该工程的设计功能、专项技术指标、质量观感均较好。

工程施工质量,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制定验收方案,该工程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及文件,能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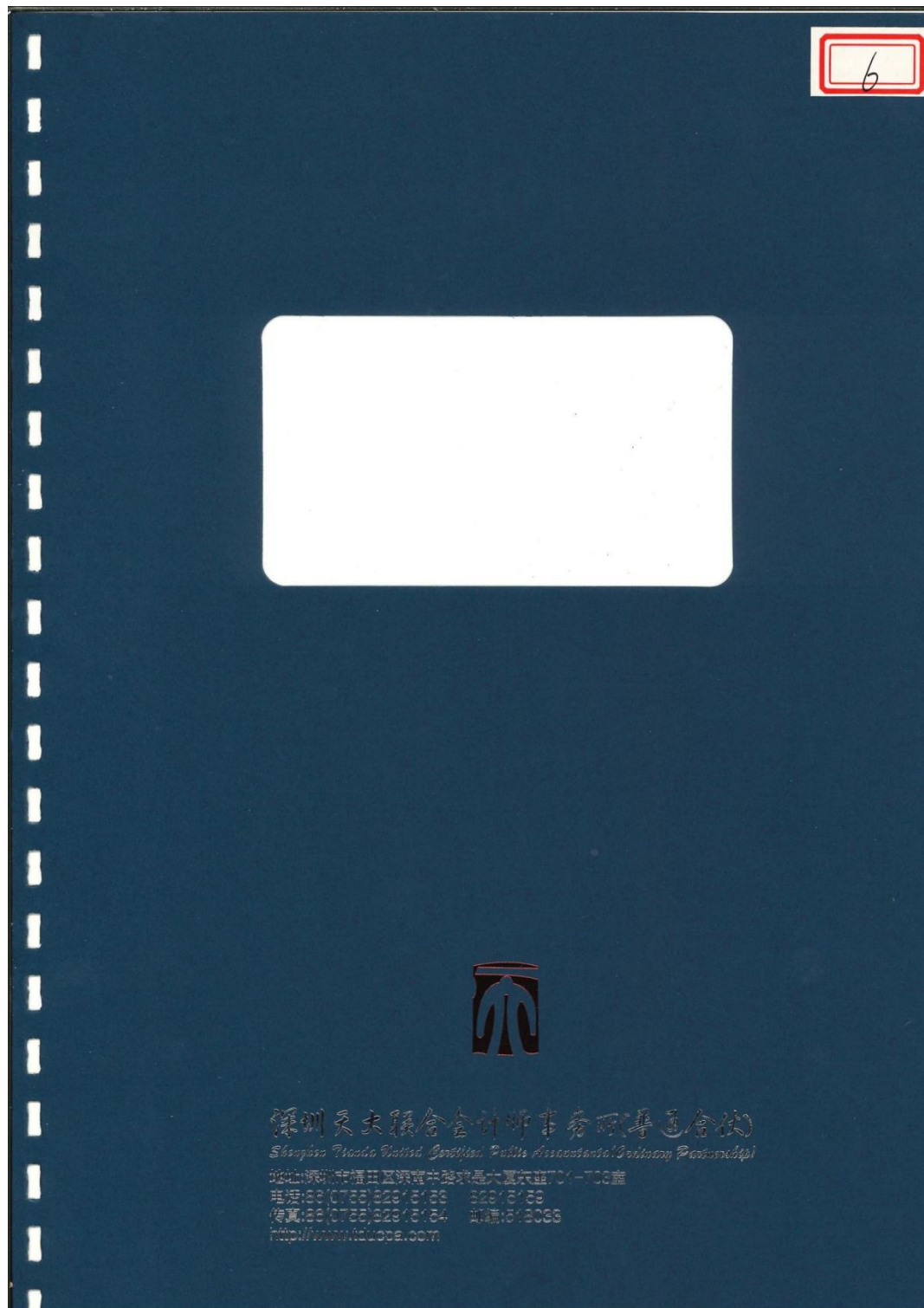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5.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规模 （万元）	资产负 债率	资产规模 （万元）	资产负 债率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营业收入（万 元）	净利润 （万元）
79613.29	22.41%	79733.18	18.14%	299330.60	5042.61	244228.18	3496.82

6.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023 年财务报表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5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6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4]T157号

审计报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40,241,813.83	92,846,429.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58,106,311.73	365,215,914.2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208,991,701.29	248,279,313.90
其他应收款	4	62,353,206.15	87,661,478.50
存货	5	20,010,041.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9,703,074.68	794,003,135.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3,124,362.77	2,468,621.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1,805,45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29,820.82	3,968,621.93
资产总计		796,132,895.50	797,971,757.7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		1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113,498,135.77	110,302,021.32
预收款项	11	30,468,551.39	66,973,300.1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1,808,292.59	1,686,636.82
应交税费	13	3,061,226.19	1,920,546.14
其他应付款	14	15,710,212.75	29,603,956.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4,546,418.69	220,986,460.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	13,875,000.00	9,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75,000.00	9,700,000.00
负债合计		178,421,418.69	230,686,460.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51,317,114.42	51,317,114.42
未分配利润	18	306,394,362.39	255,968,182.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7,711,476.81	567,285,29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6,132,895.50	797,971,757.7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	2,993,306,006.48	2,807,281,368.59
减：营业成本	19	2,802,385,967.07	2,616,632,550.87
税金及附加	20	6,803,465.68	6,186,158.68
销售费用	21	5,803,256.36	5,145,940.85
管理费用	22	17,931,744.42	18,904,061.82
研发费用	23	93,490,793.68	85,574,584.15
财务费用	24	910,792.31	678,525.47
其中：利息费用		806,715.06	527,971.00
利息收入		612,894.36	504,817.59
加：其他收益	26	1,352,676.23	758,911.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	-12,036,386.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296,276.22	74,918,458.60
加：营业外收入	27	1,258,132.21	49,242.74
减：营业外支出	28	456,125.60	233,557.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098,282.83	74,734,143.52
减：所得税费用		5,672,102.86	3,476,187.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26,179.97	71,257,956.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26,179.97	71,257,956.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426,179.97	71,257,956.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6,365,464.72	2,642,466,443.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7,027.43	28,218,60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2,872,492.15	2,670,685,04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2,554,617.80	2,562,384,783.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07,615.00	22,252,84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741,532.76	57,737,48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43,662.48	47,697,21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7,147,428.04	2,690,072,32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5,064.11	-19,387,27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4,592.72	1,022,52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4,592.72	1,022,52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592.72	-1,022,52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0,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110,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325,000.00	13,173,806.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0,086.81	30,527,97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75,086.81	43,701,77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5,086.81	66,818,222.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95,384.58	46,408,426.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46,429.25	46,438,002.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41,813.83	92,846,429.2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426,179.97	71,257,956.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36,386.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8,702.91	718,216.84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0,235.78	527,971.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5,45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10,041.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669,100.47	-229,398,881.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940,042.26	137,507,462.2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5,064.11	-19,387,275.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0,241,813.83	92,846,429.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846,429.25	46,438,002.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95,384.58	46,408,426.8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本公司：深圳中壹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51,317,114.42	255,968,182.42	567,285,286.84	159,980,000.00	-	-	-	-	-	-	-	266,027,340.75	426,007,340.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51,317,114.42	255,968,182.42	567,285,286.84	159,980,000.00	-	-	-	-	-	-	-	266,027,340.75	426,007,340.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50,426,179.97	50,426,179.97	100,020,000.00	-	-	-	-	-	-	-10,059,183.31	141,277,956.11	141,277,956.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50,426,179.97	50,426,179.97	100,020,000.00	-	-	-	-	-	-	-	71,257,956.11	71,257,956.11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00,020,000.00	-	-	-	-	-	-	-	100,020,000.00	100,0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100,020,000.00	-	-	-	-	-	-	-	100,020,000.00	100,02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100,020,000.00	-	-	-	-	-	-	-	-	-
（二）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51,317,114.42	306,394,362.39	617,711,476.81	260,000,000.00	-	-	-	-	-	-	-	255,968,182.42	567,285,286.84

（附注1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6387376J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2600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钢结构工程; 消防工程; 金属门窗工程; 建筑防水工程; 展览展示策划、设计; 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 园林景观工程;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净化工程; 建筑材料供销; 古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 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 结构补强工程; 土石方工程; 劳务分包; 体育设施;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

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

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 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一)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二) 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三)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四)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五)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六)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

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13%	货物销售收入或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310,932.55	100,351.06
银行存款	139,930,881.28	92,746,078.19
合 计	140,241,813.83	92,846,429.25

2. 应收账款

(1)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358,106,311.73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58,106,311.73	100%	12,036,386.97	365,215,914.21	100%	
合 计	358,106,311.73	100%	12,036,386.97	365,215,914.21	100%	

(2) 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826,260.25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357,155.04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7,706,980.5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9,069,681.33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270,986.73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18,231,063.85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33.02%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08,991,701.29	100%	248,279,313.90	100%
合 计	208,991,701.29	100%	248,279,313.90	100%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成伟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8,465,549.64	一年以内	货款
江西响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285,657.00	一年以内	货款
四川中宏恒嘉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6,095,334.19	一年以内	货款
四川吉邦尚城装备有限公司	5,489,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四川蜀荣商贸有限公司	3,566,61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31,902,150.83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15.26%		

4. 其他应收款

(1) 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62,353,206.15 元, 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2,353,206.15	100%		74,867,829.06	66.03%	
一至二年	-	-		12,793,649.44	33.97%	
合 计	62,353,206.15	100%		87,661,478.50	1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投标保证金	10,151,052.78	一年以内	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8,085,108.39	一年以内	保证金
押金	4,267,038.28	一年以内	押金
合 计	32,503,199.45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52.12%		

5. 存货

项目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材料及其他设备	-	1,339,631,938.35	1,319,621,896.67	20,010,041.68
合 计	-	1,339,631,938.35	1,319,621,896.67	20,010,041.68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占股
山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合 计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7.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2,218,268.66	3,140,839.60	-	5,359,108.26
办公设备	2,848,310.63	287,428.54	1,973,675.42	1,162,063.75
合 计	5,066,579.29	3,428,268.14	1,973,675.42	6,521,172.01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1,618,712.63	947,327.41	-	2,566,040.04
办公设备	979,244.73	166,701.96	315,177.49	830,769.20
合 计	2,597,957.36	1,114,029.37	315,177.49	3,396,809.24
净 额	2,468,621.93	-	-	3,124,362.77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5,458.05	-
合 计	1,805,458.05	-

9.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	10,500,000.00	1 年	4.05%	质押借款
合 计		10,500,000.00			

10.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13,498,135.77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13,498,135.77	100%	110,302,021.32	100%
合 计	113,498,135.77	100%	110,302,021.32	100%

(2) 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鼎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49,835.04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北京华宇通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天津博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300,000.0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四川拾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91,815.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美之林木业有限公司	741,312.3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合 计	27,882,962.34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24.57%		

11.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30,468,551.39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0,468,551.39	100%	66,973,300.17	100%
合 计	30,468,551.39	100%	66,973,300.17	100%

(2) 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有巢住房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沙元埔第二分公司	1,809,979.97	一年以内	货款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759,483.88	一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南油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1,755,833.07	一年以内	货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石壁经济联合社	1,736,592.00	一年以内	货款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448,976.74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8,510,865.66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27.93%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86,636.82	21,038,382.30	20,916,726.53	1,808,292.59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2,503,501.47	2,503,501.47	-
四、住房公积金	-	187,387.00	187,387.00	-
五、补充医疗保险	-	-	-	-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	-	-	-
七、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	-	-	-
九、其它	-	-	-	-
合 计	1,686,636.82	23,729,270.77	23,607,615.00	1,808,292.59

13.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501,310.21	1,242,877.65
城建税	175,091.71	128,314.29
教育费附加	75,039.31	54,991.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026.20	36,661.23
企业所得税	137,829.36	164,893.55
印花税	121,929.40	292,807.58
合 计	3,061,226.19	1,920,546.14

1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5,710,212.75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5,710,212.75	100%	28,548,606.00	96.44%
一年以上及二年以内	-	-	1,055,350.50	3.56%
合 计	15,710,212.75	100%	29,603,956.50	1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济南中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3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山东荣德文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成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46,376.54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一七零分公司	726,736.15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广州掌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合 计	4,303,112.69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27.39%		

15.长期借款

借款银行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	13,875,000.00	-
深圳农商行福永支行	-	9,700,000.00
合 计	13,875,000.00	9,700,000.00

16.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李水平	255,950,000.00	98.44%	255,950,000.00	98.44%
光胜男	4,050,000.00	1.56%	4,050,000.00	1.56%
合 计	260,000,000.00	100%	260,000,000.00	100%

17.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合 计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1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255,968,18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本期年初余额	255,968,182.4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50,426,179.97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期末余额	306,394,362.3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19.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2,993,306,006.48	2,807,281,368.59
合 计	2,993,306,006.48	2,807,281,368.59
营业成本	2,802,385,967.07	2,616,632,550.87
合 计	2,802,385,967.07	2,616,632,550.87

2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等	6,803,465.68	6,186,158.68
合 计	6,803,465.68	6,186,158.68

2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3,916,057.68	2,973,835.97
业务招待费	215,294.82	42,167.92
折旧费	24,969.33	-
交通及差旅费	37,711.76	64,961.98
保险费	43,490.41	76,511.15
汽车费	9,599.86	2,277.20
展览费和广告费	18,868.87	-
快递物流费	5,100.14	3,587.70

办公费	34,082.68	73,920.40
社保	463,213.71	301,654.57
公积金	70,751.00	57,591.00
招投标费用	800,503.96	1,356,099.58
福利费	25,793.00	31,125.00
证书费	17,969.96	26,655.96
担保费	61,532.01	72,984.42
业务宣传费	47,169.81	1,158.60
网络及通信费	-	1,230.62
信息技术服务费	11,147.36	60,178.78
合 计	5,803,256.36	5,145,940.85

2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5,788,035.37	7,836,981.30
折旧	762,616.47	620,885.36
办公费	1,281,539.42	887,784.13
交通及差旅费	556,428.81	448,796.02
物业管理费	981,288.79	1,652,613.18
房租费	112,082.28	2,137,526.44
业务招待费	1,541,428.01	743,896.10
租赁费	69,361.32	115,381.18
水电费	513,309.31	617,061.64
快递物流费	29,396.62	19,468.32
汽车费	402,894.66	274,751.95
社保	461,700.19	754,236.22
公积金	88,816.00	81,677.00
保险费	413,247.20	457,723.22
审计费	93,000.00	112,037.73
诉讼费	250,658.46	399,072.88
网络通信费	91,098.32	21,827.71
福利费	1,613,519.88	681,676.38
培训费	93,243.00	21,120.98
污水处理费	6,878.11	1,447.26

招投标费用	43,185.44	39,185.53
会费	111,600.00	217,430.00
咨询服务费	1,689,122.64	356,494.11
装修费	10,426.50	5,759.90
运输费	27,399.72	1,300.0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8,703.19	79,637.54
劳保费	69,552.83	86,618.92
评估费	2,000.00	3,773.58
会议费	3,773.58	4,190.73
服务费	667,384.06	129,888.07
其他	68,054.24	93,818.39
合 计	17,931,744.42	18,904,061.82

2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工资薪金	5,890,000.00	6,543,000.00
五险一金	718,974.82	842,482.53
劳务费	11,096,989.67	2,444,354.97
材料费用	69,558,261.93	66,643,987.80
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维修等费用	916,700.17	54,070.75
仪器、设备租赁费	2,812,927.13	6,992,709.58
折旧费用	11,266.08	74,923.28
新产品设计费等	801,777.45	577,124.65
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 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	1,116,625.01	-
研发成果的探索、分析、评论、论证、鉴定、 评审、评估、验收费用	567,271.42	1,080,833.94
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	-	19,116.98
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动力费用	-	273,111.75
试制产品的检验费	-	28,867.92
合 计	93,490,793.68	85,574,584.15

2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806,715.06	527,971.00
减：利息收入	612,894.36	204,817.59
加：手续费	716,971.61	355,192.06
汇兑损益	-	180.00
合 计	910,792.31	678,525.47

25.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2,036,386.97	-
合 计	-12,036,386.97	-

26.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1,352,676.23	758,911.85
合 计	1,352,676.23	758,911.85

2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利得	1,241,500.00	-
汇兑收益	16,475.00	-
失业保险补贴	-	20,834.66
其他	157.21	28,408.08
合 计	1,258,132.21	49,242.74

2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232,600.00	224,253.20
罚没支出	350.00	350.00
捐赠支出	10,000.00	5,000.00
滞纳金	213,175.59	3,954.62
坏账损失	0.01	-
合 计	456,125.60	233,557.82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6387376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2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凤琪;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96,132,895.50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89,703,074.68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6,429,820.82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78,421,418.69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64,546,418.69元,非流动负债为13,875,00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17,711,476.8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06,394,362.3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993,306,006.48元;营业成本为2,802,385,967.07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803,465.68元,销售费用为5,803,256.36元,管理费用为17,931,744.42元,研发费用为93,490,793.68元,财务费用为910,792.31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479.9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2.4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827.65%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78.01%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6.15%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92%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8.5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6.63%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0.23%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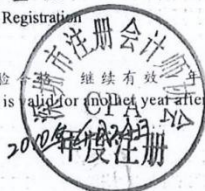


姓名 白永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09-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西正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23256909170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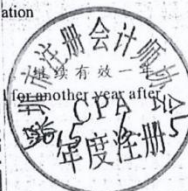


白永强

14010012002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侯艳琴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6-05-20

工作单位: 山西建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4010366052024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侯艳琴
14010030000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7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394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天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01月0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2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Tianda Un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rdinary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701-703室

电话:86(0755)82815153 82815159

传真:86(0755)82815154 邮编:518033

<http://www.tduopa.com>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5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6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5]T048 号

审计报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64,450,704.59	140,241,813.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58,433,979.77	358,106,311.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78,648,411.50	208,991,701.29
其他应收款	4	66,763,375.49	62,353,206.15
存货	5	18,471,545.94	20,010,041.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6,768,017.29	789,703,074.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5,973,867.21	3,124,362.7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3,089,938.89	1,805,45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63,806.10	6,429,820.82
资产总计		797,331,823.39	796,132,895.5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87,475,518.60	113,498,135.77
预收款项	11	29,702,082.75	30,468,551.3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1,806,784.58	1,808,292.59
应交税费	13	3,098,682.66	3,061,226.19
其他应付款	14	12,569,047.00	15,710,212.7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4,652,115.59	164,546,418.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		13,87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3,875,000.00
负债合计		144,652,115.59	178,421,418.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51,317,114.42	51,317,114.42
未分配利润	18	341,362,593.38	306,394,36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2,679,707.80	617,711,47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7,331,823.39	796,132,895.5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	2,442,281,840.36	2,993,306,006.48
减：营业成本	19	2,287,030,598.96	2,802,385,967.07
税金及附加	20	5,706,869.66	6,803,465.68
销售费用	21	6,802,554.00	5,803,256.36
管理费用	22	19,265,935.43	17,931,744.42
研发费用	23	74,927,418.29	93,490,793.68
财务费用	24	412,306.79	910,792.31
其中：利息费用		764,925.64	806,715.06
利息收入		-481,908.66	-612,894.36
加：其他收益	26	2,153,325.11	1,352,676.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	-8,563,205.62	-12,036,386.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726,276.72	55,296,276.22
加：营业外收入	27	0.76	1,258,132.21
减：营业外支出	28	2,965,010.87	456,125.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761,266.61	56,098,282.83
减：所得税费用		3,793,035.62	5,672,102.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68,230.99	50,426,179.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68,230.99	50,426,179.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968,230.99	50,426,179.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76,676,736.87	3,046,365,464.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68,414.17	6,507,02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3,645,151.04	3,052,872,492.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2,599,166.86	2,862,554,617.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12,209.39	23,607,61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333,565.36	60,741,53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38,869.86	50,243,66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0,683,811.47	2,997,147,42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61,339.57	55,725,064.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9,461.00	1,454,592.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9,461.00	1,454,59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9,461.00	-1,454,592.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75,000.00	21,3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987.81	550,08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32,987.81	21,875,08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2,987.81	-6,875,086.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08,890.76	47,395,38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41,813.83	92,846,429.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450,704.59	140,241,813.8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968,230.99	50,426,17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563,205.62	12,036,386.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69,956.56	638,702.91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2,306.79	710,235.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4,480.84	-1,805,45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8,495.74	-20,010,041.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23,876.27	59,669,100.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930,251.56	-45,940,042.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61,339.57	55,725,064.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4,450,704.59	140,241,813.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0,241,813.83	92,846,429.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08,890.76	47,395,384.5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260,000,000.00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260,000,000.00	-	-	-	-
三、本年初减少资本(或股本)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派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260,000,000.00	-	-	-	-
(所附注释为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单位：元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6387376J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2600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钢结构工程; 消防工程; 金属门窗工程; 建筑防水工程; 展览展示策划、设计; 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 园林景观工程;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净化工程; 建筑材料供销; 古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 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 结构补强工程; 土石方工程; 劳务分包; 体育设施;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

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 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

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 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一)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二) 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三)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四)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五)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六)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

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13%	货物销售收入或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3 年度，“本期”指 2024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1,274,380.47	310,932.55
银行存款	163,176,324.12	139,930,881.28
合 计	164,450,704.59	140,241,813.83

2. 应收账款

(1)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358,433,979.77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358,433,979.77	358,106,311.73
合 计	358,433,979.77	358,106,311.73

(2) 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989,703.98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温州市瓯海区丽岙街道丽塘村经济合作社	18,298,273.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岗隆实业有限公司	14,184,793.21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10,215,738.21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6,200,0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69,888,508.40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9.50%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78,648,411.50	100%	208,991,701.29	100%
合 计	178,648,411.50	100%	208,991,701.29	100%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东晟建筑管理有限公司	7,206,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鼎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97,437.73	一年以内	货款
福建盛世开邦科技有限公司	2,449,970.98	一年以内	货款
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	90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湖北涵宇阳木业有限公司	78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13,933,408.71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7.80%		

4. 其他应收款

(1) 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66,763,375.49 元, 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6,763,375.49	100%		62,353,206.15	100%	
合 计	66,763,375.49	100%		62,353,206.15	1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投标保证金	8,289,441.96	一年以内	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6,559,505.68	一年以内	保证金
押金	4,349,744.87	一年以内	押金
合 计	29,198,692.51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43.73%		

5. 存货

项目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材料及其他设备	20,010,041.68	18,471,545.94
合 计	20,010,041.68	18,471,545.94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占股
山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合 计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7.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5,359,108.26	4,270,000.00	-	9,629,108.26
办公设备	1,162,063.75	49,461.00		1,211,524.75
合 计	6,521,172.01	4,319,461.00		10,840,633.01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2,566,040.04	1,342,739.00	-	3,908,779.04
办公设备	830,769.20	127,217.56		957,986.76
合 计	3,396,809.24	1,469,956.56		4,866,765.80
净 额	3,124,362.77	-	-	5,973,867.21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9,938.89	1,805,458.05
合 计	3,089,938.89	1,805,458.05

9.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0		1 年	4.05%	质押借款
合 计	10,000,000.00				

10.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87,475,518.60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7,475,518.60	100%	113,498,135.77	100%
合 计	87,475,518.60	100%	113,498,135.77	100%

(2) 期末应付账款大额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暂估应付款	17,182,678.46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7,182,678.46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9.64%		

11.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29,702,082.75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9,702,082.75	100%	30,468,551.39	100%
合 计	29,702,082.75	100%	30,468,551.39	100%

(2) 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贵州智城博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贵州优农谷生态产业有限公司	2,929,942.00	一年以内	货款
河南方塘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92,887.00	一年以内	货款
北海市和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阜阳市房屋管理局本级	1,181,1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9,483,929.00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31.93%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8,292.59	16,394,830.86	16,396,338.87	1,806,784.58
二、职工福利费	-	5,598,535.14	5,598,535.14	-
三、社会保险费	-	3,200,811.38	3,200,811.38	-
四、住房公积金	-	216,524.00	216,524.00	-
五、补充医疗保险	-	-	-	-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	-	-	-
七、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	-	-	-
九、其它	-	-	-	-
合 计	1,808,292.59	25,410,701.38	25,412,209.39	1,806,784.58

13.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784,661.26	2,501,310.21
城建税	183,179.15	175,091.71
教育费附加	78,505.35	75,039.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336.90	50,026.20
企业所得税		137,829.36
印花税		121,929.40
合 计	3,098,682.66	3,061,226.19

1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2,569,047.00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2,569,047.00	100%	15,710,212.75	100%
合 计	12,569,047.00	100%	15,710,212.75	1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合创汇筑建设有限公司	7912764.79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济南中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3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9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73424.03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芮腾畅通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合 计	11106188.82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88.36%		

15. 长期借款

借款银行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		13,875,000.00
深圳农商行福永支行		-
合 计		13,875,000.00

16. 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李水平	255,950,000.00	98.44%	255,950,000.00	98.44%
光胜男	4,050,000.00	1.56%	4,050,000.00	1.56%
合 计	260,000,000.00	100%	260,000,000.00	100%

17. 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合 计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1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306,394,362.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本年期初余额	306,394,362.39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34,968,230.99

项 目	金 额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期末余额	341,362,593.38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19.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2,442,281,840.36	2,993,306,006.48
合 计	2,442,281,840.36	2,993,306,006.48
营业成本	2,287,030,598.96	2,802,385,967.07
合 计	2,287,030,598.96	2,802,385,967.07

2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等	5,706,869.66	6,803,465.68
合 计	5,706,869.66	6,803,465.68

2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3,245,353.12	3,916,057.68
业务招待费	232,898.19	215,294.82
折旧费	13,770.09	24,969.33
交通及差旅费	46,041.05	37,711.76
保险费	356,839.46	43,490.41
汽车费	12,896.49	9,599.86
展览费和广告费	-	18,868.87
快递物流费	100,557.00	5,100.14
办公费	51,998.56	34,082.68
社保	447,783.40	463,213.71
公积金	65,911.00	70,751.00
招投标费用	1,331,530.21	800,503.96
福利费	47,772.00	25,793.00
证书费	930.00	17,969.96

担保费	404,000.35	61,532.01
业务宣传费	235,669.13	47,169.81
网络及通信费	6,300.00	-
信息技术服务费	202,303.95	11,147.36
合 计	6,802,554.00	5,803,256.36

2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6,232,343.02	5,788,035.37
折旧	1,307,753.31	762,616.47
办公费	942,425.75	1,281,539.42
交通及差旅费	208,010.87	556,428.81
物业管理费	799,491.73	981,288.79
房租费	5,656,501.10	112,082.28
业务招待费	18,172.96	1,541,428.01
租赁费	13,613.85	69,361.32
水电费	321,380.16	513,309.31
快递物流费	37,468.28	29,396.62
汽车费	339,863.50	402,894.66
社保	612,485.60	461,700.19
公积金	113,875.00	88,816.00
保险费	456,155.33	413,247.20
审计费	101,143.46	93,000.00
诉讼费	525,584.57	250,658.46
网络通信费	120,950.95	91,098.32
福利费	1,108,989.22	1,613,519.88
培训费	69,096.87	93,243.00
会费	109,286.79	111,600.00
咨询服务费		1,689,122.64
装修费	16,668.60	10,426.50
运输费	1,267.31	27,399.7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2,509.76	88,703.19
劳保费	8,040.00	69,552.83
服务费	-	667,384.06

其他	52,857.44	123,891.37
合 计	19,265,935.43	17,931,744.42

2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工资薪金	5,342,481.94	5,890,000.00
五险一金	829,943.54	718,974.82
劳务费	8,815,562.53	11,096,989.67
材料费用	56,316,619.35	69,558,261.93
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维修等费用	832,628.76	916,700.17
仪器、设备租赁费	1,739,765.94	2,812,927.13
折旧费用	6,353.46	11,266.08
新产品设计费等	250,680.59	801,777.45
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 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	640,042.56	1,116,625.01
研发成果的探索、分析、评论、论证、鉴定、 评审、评估、验收费用	153,339.62	567,271.42
合 计	74,927,418.29	93,490,793.68

2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764,925.64	806,715.06
减：利息收入	481,908.66	612,894.36
加：手续费	129,289.81	717,151.61
汇兑损益	-	180.00
合 计	412,306.79	910,792.31

25.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8,563,205.62	-12,036,386.97
合 计	-8,563,205.62	-12,036,386.97

26.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2,153,325.11	1,352,676.23
合 计	2,153,325.11	1,352,676.23

2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利得		1,241,500.00
汇兑收益		16,475.00
失业保险补贴		-
其他	0.76	157.21
合 计	0.76	1,258,132.21

2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650.00	232,600.00
罚没支出	350.00	350.00
捐赠支出	37,000.00	10,000.00
滞纳金	2,927,008.78	213,175.59
坏账损失	2.09	0.01
合 计	2,965,010.87	456,125.60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66387376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2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凤琪;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97,331,823.39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86,768,017.29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10,563,806.10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44,652,115.59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44,652,115.59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52,679,707.80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41,362,593.38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42,281,840.36元;营业成本为2,287,030,598.96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5,706,869.66元,销售费用为6,802,554.00元,管理费用为19,265,935.43元,研发费用为74,927,418.29元,财务费用为412,306.7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43.9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8.14%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681.69%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09.84%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6.12%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62%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5.5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8.41%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0.15%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4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白永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09-17
工作单位	山西正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423256909170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白永强
14010012002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侯艳琴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6-05-20
工作单位	山西建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4010366052024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after
this renewal.





6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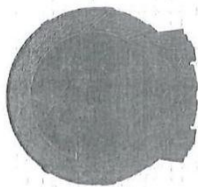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侯艳琴
14010030000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01月0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394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